

证券代码：839551

证券简称：远茂股份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上海远茂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基本情况

（一）变更主体

- | | |
|-----------|-----------|
| √ 第一大股东变更 | √ 控股股东变更 |
| √ 实际控制人变更 | √ 一致行动人变更 |

（二）变更方式

上海外服（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外服”）及其关联方上海东浩兰生人力资源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东浩兰生投资基金”）拟通过协议方式，使得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由徐芹变更为上海外服，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

上海外服及其关联方东浩兰生投资基金拟通过协议方式，使得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由无控股股东变更为上海外服，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

上海外服及其关联方东浩兰生投资基金拟通过协议方式，使得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发生变更，拟由王建波、徐芹夫妇变更为东浩兰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浩兰生集团”），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

一致行动人增加的还需披露：

- 1、增加后的一致行动人包括：上海外服、东浩兰生投资基金；
-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3、是否存在其他应当认定而未认定为一致行动的主体：否

二、拟变更后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上海外服（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栋	
法定代表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设立日期	1984年8月8日	
注册资本	1,000,000,000.00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655号707室	
邮编	200437	
所属行业	商务服务业	
主要业务	主要业务包括人事管理服务、人才派遣服务、薪酬福利服务（包括薪税管理服务、健康管理服务和商业福利服务）、招聘及灵活用工服务、业务外包服务等，实现了人力资源细分市场服务解决方案的全覆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209850J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情况	上海外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上海外服100%股权，为上海外服的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情况	东浩兰生集团为上海外服的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是否需要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是	需经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批准
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	是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海外服及外服控股董事会已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尚需外服控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名称	东浩兰生（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曹炜	
法定代表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设立日期	2004年2月16日	
注册资本	5,000,000,000.00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国展路1099号	
邮编	200040	
所属行业	商务服务业	
主要业务	主要业务重点聚焦人力资源、会展赛事和国际贸易三大核心领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59006889A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情况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东浩兰生集团100%股权，为东浩兰生集团的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情况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东浩兰生集团的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是否需要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
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	是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东浩兰生集团已履行内部决策程序

(二) 合伙企业填写

企业名称	上海东浩兰生人力资源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类型	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名称	无	

实际控制人的认定依据	上海外服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服投资”）持有东浩兰生投资基金 0.99% 的出资份额，为东浩兰生投资基金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执行东浩兰生投资基金的合伙事务。外服投资股东分别为上海外服（持股比例 35.00%）、上海华麟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比例 35.00%）和上海伊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 30.00%），无任何一方能够对其实际控制，因此，外服投资无实际控制人，故东浩兰生投资基金无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不适用	
设立日期	2021 年 1 月 28 日	
实缴出资	242,400,000.00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江高科技园区环科路 999 弄 23 号 2 楼	
邮编	200131	
所属行业	资本市场服务	
主要业务	主要业务为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实业投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FL7PC3H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是否需要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是	需经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批准
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	是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经合伙人会议审议通过

三、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拟发生变更的原因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

上海外服、东浩兰生投资基金与王建波等出让方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签订《股份转让

协议》，王建波拟向上海外服转让其所持 2,647,5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远茂股份股份总数的 5.6014%；徐芹拟向上海外服转让其所持 2,954,062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远茂股份股份总数的 6.2500%；易盟集团拟向上海外服转让其所持 6,543,323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远茂股份股份总数的 13.8439%；硕博睿资拟向上海外服转让其所持 1,987,35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远茂股份股份总数的 4.2047%；哲易投资拟向上海外服转让其所持 5,199,15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远茂股份股份总数的 11%；哲易投资拟向东浩兰生投资基金转让其所持 2,363,25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远茂股份股份总数的 5%。上述转让完成后，上海外服持有远茂股份 19,331,385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远茂股份股份总数的 40.9000%，东浩兰生投资基金持有远茂股份 2,363,25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远茂股份股份总数的 5%，合计持有远茂股份 21,694,635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占远茂股份股份总数的 45.9000%。同时，远茂股份拟于合适时机向上海外服定向发行 4,919,418 股股票。

上述收购完成后，使得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发生变更。第一大股东拟由徐芹变更为上海外服，控股股东拟由无控股股东变更为上海外服，实际控制人拟由王建波、徐芹夫妇变更为东浩兰生集团，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

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变更后，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承诺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对公众公司的要求，对公众公司实施规范管理，合法合规地行使相应权利并履行相应义务，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证公众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的独立。本次收购对公众公司的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股份变动完成后，公众公司仍将具有独立的经营能力，在采购、生产、销售、财务、人员等方面保持独立。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的变更，不会给挂牌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四、其他事项

（一）信息披露事项

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	是	
若构成，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否	预计 2022 年 6 月 30 日披露收购报告书及相关财务顾问报告

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	是	
若触发，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否	预计 2022 年 6 月 30 日披露权益变动公告

（二）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是	
批准部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批准程序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对本次收购事项有关经营者集中反垄断的审查	
批准程序进展	尚未完成	

（三）限售情况

本次收购完成后，上海外服将成为远茂股份的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东浩兰生投资基金系其一致行动人。根据《非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八条规定，收购人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收购人持有的被收购公司股份，在收购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上海外服和东浩兰生投资基金已出具承诺，自本次收购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转让其收购的公司股份，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 12 个月的限制。

（四）其他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公告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变更事项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外服（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东浩兰生人力资源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王建波、徐芹、上海易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哲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硕博睿资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上海远茂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

（二）上海外服（集团）有限公司与上海东浩兰生人力资源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的《关于上海远茂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一致行动协议》。

（三）《上海外服（集团）有限公司与上海远茂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认购意向协议》。

上海远茂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8日